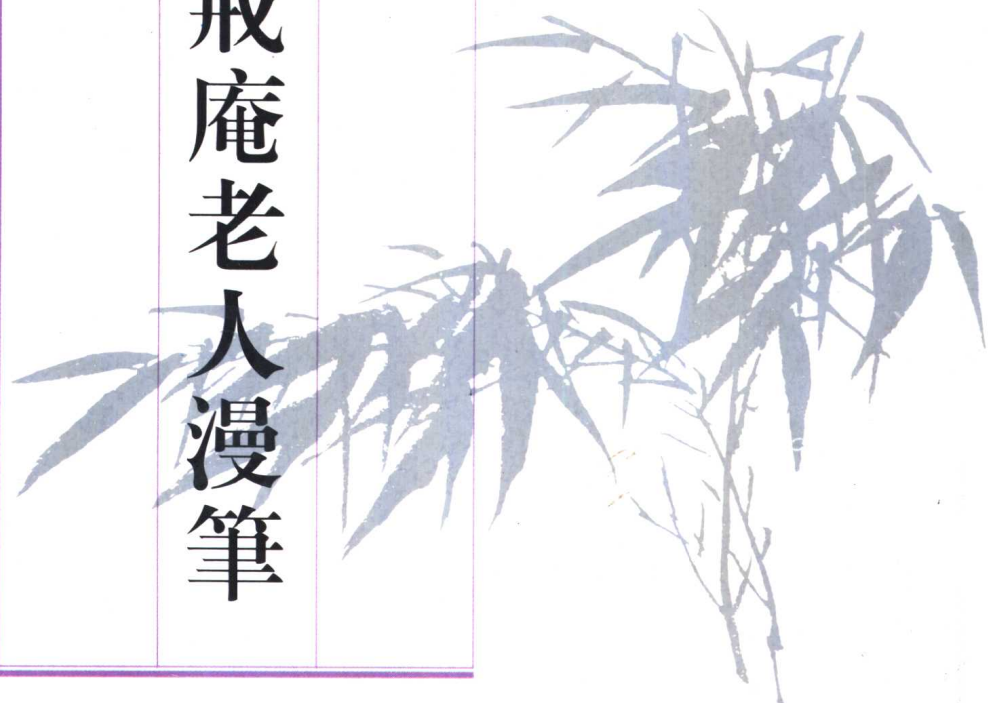


歷代史料筆記叢刊

元明史料筆記

戒庵老人漫筆



中華書局



元明史料筆記叢刊

戒庵老人漫筆

〔明〕李
詡撰

中華書局

1298.6-17
中任書局
讀者服務部
No. 1618132

元明史料筆記叢刊
戒庵老人漫筆
〔明〕李 詡撰
魏連科點校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文字六〇三廠印刷

850×1168毫米1/32·12⁸/8印張·216千字
1982年2月第1版 1997年12月湖北第2次印刷
印數 17001—23000 冊 定價：17.00 元
ISBN 7-101-01724-X/K·793

點校說明

戒庵老人漫筆（又稱戒庵漫筆）八卷，明李詡撰。此書在明人筆記中，是史料價值較高的一種。

李詡字厚德，自號戒庵老人，江陰縣（今江蘇屬縣）人。由於史書無李詡的傳記，他的生平事迹，我們了解得還不詳細。據本書的有關序跋，可知他生於明弘治十八年（公元一五〇五年），卒於明萬曆二十一年（公元一五九三年），終年八十八歲。他一生坎坷不遇，「七試場屋」均落第。以後淡於仕進，居家以讀書著述而自適。道光江陰縣志卷十七文苑傳有他的約略事迹，說他「性耽文史，更潛心性命之學，與唐順之輩互為砥礪。晚謝應舉，發藏書手披口誦，目數行下無停晷，評隲古今，高言斐響。嘗執經陳某之門，及陳開府江南，手書問所欲言，謝曰：『昔為弟子，今為編氓，時事豈所宜言？』竟不一通謁。……」可見其性情頗為耿直。著有世德堂吟稿、名山大川記、心學摘要等，以上各書均亡佚，流傳下來的只有這部戒庵漫筆。

此書是他晚年的筆記。「蚤歲課業必紀，已稍稍旁及奇聞異見，晚乃紀歲月陰晴、里閭人事。每於披閱所得，目前所傳，感愴所至，無論篇章繁簡，意合興到，隨筆簡端。」（李如一序中

語）由於作者歷世既久，見聞較廣，讀書亦富，所以書中所記的內容，涉及面較廣，上下古今，社會的各個方面，似乎都涉及到了。

但總的看來，此書最有價值的部分可以概括爲如下三個方面：一是關於明代的有關典章制度和一些人物行實的記載；一是關於前代典故及遺聞軼事可補史傳之未備者；一是辨析一些學術上有紛爭的問題。以上三個方面，這裏僅舉幾例。

關於明代的典章制度，本書中有不少條目可補現存史書之失載，或可與其他史書相參證。如卷一「國初諱用元字」條說：「余家先世分關中，寫吳原年、洪武原年，俱不用元字。想國初惡勝國之號而避之，故民間相習如此。史書無所考見，姑記之以詢之熟典故者焉。」這是關於諱「元」字的最早記錄，明代的官書均不載其事。其後的萬曆野獲編補遺卷一四：「嘗見故老云：國初曆日，自洪武以前，俱書本年干支，不用元舊號。又貿易文契如吳元年、洪武元年，俱以原字代元字，蓋又民間追恨蒙古，不欲書其國號，如南宋寫金字俱作今字，曾見宋列帝御書及妃后翰墨皆然，則又不共戴天仇也。」清王應奎柳南隨筆卷三亦載其事，要以戒庵漫筆載之最早。明代官書雖未明文載其事，但驗之於史文，可證此說不誤。如元末張士誠的將領有潘元明者，或作「潘原明」，標點本明史未能確定孰者爲是，知明初諱元爲原，則作潘元明必是。

又如，明初的戶帖制度，是研究明代政治、經濟的重要資料，它是明初役法均工夫圖冊的進

一步完善和發展。但對於明代戶帖內容與形制，它書記載均不甚詳悉。續文獻通考卷十三戶口考說：「洪武三年十一月，詔戶部籍天下戶口，置戶帖。諭省臣曰：『民者，國之本也，今天下已定而民數未覈實，其命戶部籍天下戶口，每戶給以戶帖。』於是戶部置戶籍、戶帖，各書戶之鄉貫、丁口名歲，以字號編爲勘合，用半印鈐記。籍藏於部，帖給於民。仍命有司歲計其戶口之登耗以聞。著爲令。」這是關於戶帖制度最詳的記載。戒庵漫筆卷一「半印勘合戶帖」條的記載要詳細得多：「戶部洪武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欽奉聖旨：『說與戶部官知道，如今天下太平了也，只是戶口不明白哩。教中書省置下天下戶口的勘合文簿戶帖，你每（們）戶部家出榜，去教那有司官將他所管的應有百姓，都教入官附名字，寫著他家人口多少，寫得真，著與那百姓一箇戶帖，上用半印勘合，都取勘來了。我這大軍如今不出征了，都教去各州縣里下著繞地里去點戶比勘合，比著的，便是好百姓，比不著的，便拏來做軍。比到其間，有司官吏隱瞞了的，將那有司官吏處斬。百姓每（們）趨避了的，依律要了罪過，拏來做軍。欽此。除欽遵外，今給半印勘合戶帖，付本戶收執者。」

一戶某 府 州 縣 鄉 都 保附籍 戶計家 口 男子 口成丁 不成丁 婦女 口大小
事產基田瓦草屋 右戶帖付某 收執。准此。洪武三年十一月 日。』此帖人罕得見矣，余從一處
覓來，錄之以備典故。周圍梅花欄，大不滿二尺，號數處用部印合同半鈐，年月日下空處用全印，

後有一大部字，印下花押，直連者三，又橫並者三，無官吏職銜姓名。背後沿邊，縣刊一小牽長腔宕印於其上，首行云『江陰縣提調官』，下分注『知縣錢文德、縣丞傅學』，第二行『司吏廉宗文』，第三行『典史朱貫道』，每人皆有花押。末行洪武三年十一月日，縣印向前，不在年月處。……值得慶幸的是，我們今天還能看到洪武戶帖的原件，兩相校對，絲毫不爽，說明戒庵漫筆提供的資料是準確的。

戶帖制度在明初的政治、經濟方面起了重要作用，它是明政權凭以管理戶口征調賦役的根據。戶帖制度從洪武三年推行，一直繼續到洪武十四年黃冊制度的實行，十餘年間，在全國普遍推行。可以說它是在明初的「均工夫圖冊」的基礎的發展，又為推行爾後的黃冊制度準備了條件。

明代的徭役制度中有所謂「班匠銀」者，萬曆會典云：「凡班匠徵銀，成化二十年奏准，輪班工匠有願出銀價者，每名每月，南匠出銀九錢，免赴京，所司類齎勘合，赴部批工；北匠出銀六錢，到部隨即批放。不願者仍舊當班。至嘉靖四十一年，通行徵銀類解，以舊規四年一班，每班徵銀一兩八錢，分爲四年，每名每年徵銀四錢五分。」匠戶坐班，本來是一種徭役，可以輸銀以代，長久輪代，實際上變爲一種課稅。由於明代藝匠都屬匠戶，凡在籍匠戶，世代相傳，且不允许輕易改籍。這種制度的弊病，對匠戶危害很大。戒庵漫筆卷七「匠班銀」條說：「余邑（指江

陰）有匠班銀，匠戶每名出銀四錢五分，此定於國初，而戶籍一成不變。夫銀以匠名，爲其有匠利而課之也。」中間有絕戶，有逃戶，則里甲賠賍，出於無辜，有零丁，有乞勾，遇每歲追併，必至於盡命。何無一人以通變之法聞於司牧者乎？」李詡所言，正是嘉靖四十一年以後的情況。匠戶死絕或逃亡，匠班銀要轉嫁於里甲百姓，百姓不勝其苛毒，致有淪爲乞丐，甚或被逼索而死。封建徭役制度和地方里胥的殘暴，於此可見一斑。

有關明代的官吏制度中的一些具體的問題，有政書不載而戒庵漫筆却保存了這方面的資料。如官吏「解職還里」原因，漫筆有這樣一條記載：「邑訓導張用齋庸送知縣饒公免官還鄉序云：『洪武九年秋八月，有司欽奉詔條，凡在官者，其族屬有麗於法，聽其解職還里。』江陰令饒公玄德，其族屬適於法有相值者，於是得白於有司，去歸其鄉邑。』余觀用齋漫稿，摘此段以見國初之法云。在今則官勢重而民命輕矣。」（見卷一）「在官有族犯皆去職」條）此種制度，不見於他書。但細繹這條史料，當時確在執行這一制度，江陰知縣饒玄德即因其族屬犯法而去職。朱元璋之所以申明此種條例，大概是防止官吏的親屬依官仗勢，魚肉鄉里。在封建制度下，還不失爲一種開明的措施。但到後來，這種制度便廢而不行，難怪李詡發出「在今則官勢重而民命輕」的慨嘆。

關於戒庵漫筆之可補明代典制之缺或可與史志之載相發明者，以上所舉，只不過是其中

的一小部分，類似資料，不能一一悉舉。至於明代人物的遺聞軼事，可補史傳之未備者，數量就更多一些。如卷二「嚴大理遺事」條載有明永樂間大理寺正嚴本的長篇傳記，而明史嚴本傳只寥寥數語。卷七「改名取媚」條記明嘉靖時徐學詩改名徐學謨，以媚奸相嚴嵩而致顯宦的醜惡行徑，與宋崇寧間之朱絨易名諤以媚奸相蔡京而不次擢用，實出同一伎倆。卷七「王文成逸語」條錄載王守仁四則論心學語錄，王氏傳習錄所未載，可供哲學史研究者撷采。

戒庵漫筆中有些條目對於研究以明代為背景的文學作品提供了重要的史實根據。清代著名小說家蒲松齡的聊齋志異裏促織一篇，是膾炙人口的作品。雖然這篇小說是經過作者的藝術加工，但它所敘述的「宣德間，宮中尚促織之戲，歲徵民間」的事實，是有其史料根據的。戒庵漫筆卷一「陸墓促織盆」條就提供了有力的證據。「宣德時蘇州造促織盆，出陸墓、鄒莫二家。曾見雕鏤人物，妝采極工巧。又有大秀、小秀所造者尤妙，鄒家二女名也。久藏蘇州庫中。正德時發出變易，家君親見。」呂忠明朝小史也說：「宣宗好促織之戲，遣使江南，價貴數十金。」與戒庵漫筆所載正相合。由於宣德嗜好促織之戲，封建官吏投其所好，徵斂民間，以為邀功之資，於是遂有專以造精緻的促織盆名家者。且宣德時所造的促織盆，「久藏蘇州庫中」以備用，直至正德時才「發出變易」，可見促織盆之貢，已成爲定例。正如蒲松齡所說「天子偶用一物，未必不過此已忘，而奉行者即爲定例」。但王士禛却說：「宣德治世，宣宗令主，其臺閣大臣，又三楊、蹇、夏

諸老先生也，顧以草蟲織物，殃民至此耶！惜哉！抑傳聞異辭耶？但明倫也說：「或是傳聞異辭，但論其事，不必求其時代可也。」（以上見三會本聊齋志異）這只不過是不顧歷史事實的偏見罷了。

戒庵漫筆還記載了一些宋元人的詩文書札，其中有些篇章不見於本人的詩文集，可據以補直文集之亡佚。如卷四「文信國公家書」，是文天祥在獄中寄給其妹的一通家書，即不見於文山全集。家書云：「過淮、亂離歌六首、邳州哭母小祥。其前曰：『收柳女信，痛割腸胃。人誰無妻兒骨肉之情？但今日事到這裏，於義當死，乃是命也。奈何奈何！途中有三詩，今錄去。言至於此，淚下如雨。』其後曰：『一、讀此三詩，便見老兄悲痛真切之情，事至於此，爲之奈何？凡事只待干二哥至，造物自有安排。一、可將此詩呈嫂氏，歸之天命，仍語靚妝、瓊英，不曾周全得，毋怨毋怨。徐嬭以下皆可道吾此意。當此天翻地亂，人人流落，天數，奈何奈何！一、可令柳女、環女好作人，爹爹管不得。淚下，哽咽哽咽。一、此詩本可納之千二哥。兄天祥家書達百五賢妹。』這通書信對研究文天祥的思想，是一篇重要的資料。此外，如卷六「蘇黃逸句」條記蘇軾、黃庭堅二人的墨迹詩句，可補二家文集之缺漏。

本書也間或對於學術上的問題進行辨析，在一些問題的考訂上頗有見地。如卷六「辨蘇小妹」條，辨析兩山墨談所載蘇軾之妹蘇小妹嫁秦少游之妄誕，詳加駁斥，其所舉秦少游之妻非蘇

小妹的證據，鑿鑿可信。經此一辨，秦少游妻蘇小妹之謬，已成定讞。另外，如卷七辨天祿閣外史之僞，卷六「唐詩鼓吹誤收」條辨唐詩鼓吹誤收宋人胡宿之詩，卷三辨元史誤將速不台、雪不台，完者都、完者拔都一人分爲二傳等等，也都言之可信。

本書也存在明顯的缺點。一是編次零亂，漫無倫次，「不分古今，不別事類」（李成之跋中語），使人難以查檢。二是內容比較蕪雜，四庫提要說它「敘次煩猥，短於持擇，凡諧謔鄙俗之事，兼收並蓄」。是深中此書的弊病的。有些荒誕不經的異聞，也必一一載入，這些糟粕成爲本書之累。三是考證有錯誤。如卷二「鐵椎銘」條說此銘爲宋翰林學士王文炳撰，此說大誤。此銘頌王著擊阿合馬事，事在元世祖至元十九年，見元史卷二〇五阿合馬傳。

關於本書的史料價值及其缺點，僅舉以上幾例。由於此書涉及面頗廣，對於不同的讀者，會有不同的用處，仁者見仁，智者見智，這裏不可能一一臚列。

此書於明萬曆二十五年（公元一五九七年）由李詡之孫李如一初刻，附於藏說小萃中，王穉登爲之作序。清順治五年（公元一六四八年）李詡之玄孫李成之據明萬曆本重刻，對於原書又有若干補充，補充部分用小字刻出。此書的通行本是盛宣懷光緒二十二年（公元一八九六年）刻本，收入常州先哲遺書第一集子類。

這次整理即以常州先哲遺書本爲底本，通校了明萬曆刻本，參校清順治刻本。在校勘過程

中，凡是取校本與底本有歧異或據以改字的，一般都在校記中交代，並盡量參考明代其它書籍，判斷是非。不能斷定的，亦存異說以供參考。如遇有三本雖文字有小異，但文義並無出入者，爲避免煩瑣，就不再一一出校了。

由於整理者的水平有限，標點和校勘中的錯誤或當不免，希望讀者隨時指正。

魏連科

李如一序

先大父戒庵翁歷世八十有八，年少游郡校，七試場屋，繼就南雍，一謁選曹，旋棄不赴。日以典籍自娛，卽舊師友有當途者，絕不與通。閒承下訊勤渠，亦往往避卻。遇賢有司勸駕，第九頓致謝而已。惟塵外隱淪，清言斐亹，辨古今，譚稼圃，其人也者，對之，則听然而笑，不厭也。蚤歲課業必紀，已稍稍旁及奇聞異見，晚乃紀歲月陰晴，里閭人事。每於披閱所得，目前所傳，感憤所至，無論篇章繁簡，意合輿到，隨筆簡端。自署曰戒菴老人漫筆，積成數冊，投諸篋中。癸巳歲夏五不幸背棄，越明年踰小祥，父理故篋，得世德堂吟稿四冊、名山大川記八冊、心學摘要一冊，獨所謂漫筆者擲久蠹食，頗致損缺。父呼一曰：「此汝大父手澤，小子其補綴而什襲之。」逮十有七日，陰雨中抽冊翻視，髣髴音容，不覺泫然。見其中條列，上搜國家之逸載，下收鄉邑之闕聞，參訂往籍，糾核時事，凡可裨於日用兼有資於解頤者，多彙萃焉。先大父原無意著述，故僅僅雜出互見，於日課、陰晴、人事之間，追曩家塾緒論，耳之所習，尚倍於此，蓋特千百之什一耳。況又哀於蠹餘者乎！然嘗衡知鼎，不嫌其寡，衆口相似，當有嗜者。一因檢括要領，略爲品目，標於卷首，是又三月初十鐙下昉也。嗟嗟！惟躬涉久，故四朝之賾記若一瞬；惟腹儲廣，故百家之

指示如一轍。始於蔓衍，終極要玄，閎爲家珍，幽懷誰賞？爰命小史，分手謄出，將公藝林。緣不獲同志揚摧，因循三載，輒發輒止。今年秋，幸起濂周先生謙光慨然任校勘之勞，計帙折衷，釐爲八卷，遂告成編。前後一遵原筆，不敢稍有更置竄入，茲直識其顛末云爾。時在萬曆丁酉歲仲秋乙酉日冢孫如一百拜謹識。

戒庵老人漫筆目錄

李如一序

卷一

太祖御札	一
祭廟饅頭	二
太祖駕幸君山	二
梁棟注油	二
鳳陽父老	三
正德儀衛	三
輦轂巡更	三
宮女護領	三

目錄

揀花舍人	四
古陰陽地字	四
梁四公	四
太祖駕幸顧龍山	四
罩甲	四
瓊花鎮	五
江陰異魚	五
雞鳴寺鎮寺經像	五
念佛刻石	六
驗月體	六
陰陽互藏	六
五行生剋	六

禮緯含文嘉·····	七	論神光經·····	一
宣德御畫·····	七	論路史·····	二
天台奇跡·····	七	字音讀誤·····	二
張乖崖論陰陽·····	八	流氓題驛·····	二
嗔嘖·····	八	歌童書算奇遇·····	二
木皮代瓦·····	八	郡庠銀杏火發·····	三
宸濠元宵紙船·····	八	聽松寺·····	三
江西蚌眼謠·····	九	遊春黃胖詩·····	三
舉逆禍兆·····	九	靖江漂沒·····	四
江西兩科併取·····	九	國初諱用元字·····	四
陸墓促織盆·····	九	八歲知畫·····	四
江陰三勝事·····	一〇	論存經議經·····	四
江陰徐世英異寵·····	一〇	大雄黃·····	五
妓巧慧·····	二	辨珠法·····	五
沈括論字體·····	二	臘字·····	五

文士潤筆·····	二六
燒成骰子·····	二六
古冢厚蛤殼·····	二六
倒挂鳥·····	二七
接腳·····	二七
殺邊樂·····	二八
戴文進不遇·····	二八
畫士二呂·····	二八
石鵠石斑魚·····	二九
江陰人題昭君圖·····	二九
江陰北門周烈女·····	二九
嘲李楊二相·····	三〇
夏考功輓聯·····	三〇
姦盜皆以詩免·····	三一
端陽競渡圖·····	三一

不落英不落莢·····	二二
辨鹿鶴雌雄·····	二三
南都打春·····	二三
男子生產·····	二三
江陰鄉賢名宦·····	二三
錢寧曬衣·····	二五
論眉鬚·····	二五
獸皮·····	二五
江陰邱氏蘭亭·····	二六
牙牌排衙·····	二六
一乳三子·····	二六
玄妙觀宋時鐘磬·····	二七
京城雨錢·····	二七
郭戴幼穎·····	二七
筮後·····	二八